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圖書與資訊處圖書館閱覽座位管理要點

100年11月3日圖書館委員會通過

104年11月19日圖書與資訊處圖書館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圖書與資訊處圖書館（以下簡稱本館）為保障入館讀者公平使用館內資源設備之權益及有效控管佔位問題，特訂定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圖書與資訊處圖書館閱覽座位管理要點」，以下簡稱本要點。
- 二、在館內不得任意移動桌椅及佔位，經反映離座超過一小時即視同佔位，亦不得拒絕他人隔鄰就座，離館時應將個人物品帶走。
- 三、若有發現佔位者，請通知樓層館員。佔位情形屬實者，將物品集中存放。
- 四、個人物品不得留置隔夜，每日閉館前未及帶走之個人物品，本館不負保管之責。
- 五、本要點經圖書與資訊處圖書館委員會討論通過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